附件 5

# 教育服務役役男退（離）役繳交物品遺失切結書

具切結人　　於　　年　　月遺失所

持有之替代役
□ 役男身分證
□ 役籍名條　　條
□ 徽章　　個

倘有謊報或退（離）役後不法使用，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具切結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役籍號碼：

戶籍所在地地址：

服勤單位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